

9. 中小企业证明文件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（北京印刷学院）的（北京印刷学院面向未来形态的“出版+”工文艺融合赋能平台设备更新项目教学仪器采购项目(三)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（气相色谱单四级杆质谱仪、气相色谱系统、等离子体光谱仪），属于（工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安捷伦科技（上海）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230人，营业收入为28842万元，资产总额为89936万元⁶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北京玖越科技有限公司
日 期：2026年04月23日



2-1 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格式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（中技国际招标有限公司）的（北京印刷学院面向未来形态的“出版+”工文艺融合赋能平台设备更新项目教学仪器采购项目(三)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（高压微射流均质机），属于（工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安拓思纳米技术（苏州）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47人，营业收入为11353.83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3754.11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2. （多功能柔性电子打印机），属于（工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上海幂方电子科技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42人，营业收入为2540.1万元，资产总额为6162.08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，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北京瑞达科仪科技发展有限责任公司

日期：2026年04月23日

2-1 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格式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（中技国际招标有限公司）的（北京印刷学院面向未来形态的“出版+”工文艺融合赋能平台设备更新项目教学仪器采购项目（三）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（包装智能设计与成型系统），属于（工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大家智合（北京）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40人，营业收入为27129.05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2183.84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2. （气体过滤测试系统），属于（工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济南兰光机电技术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174人，营业收入为1800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50000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，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北京瑞达科仪科技发展有限责任公司

日期：2026年04月23日

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格式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（单位名称）的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（薄膜水蒸气阻隔性检测系统），属于（工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济南兰光机电技术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174人，营业收入为1800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5000万元¹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2. （/），属于（/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/），从业人员/人，营业收入为/万元，资产总额为/万元，属于（/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北京致力于学科技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6年04月15日

